



南加州中文學校聯合會 2009 年秋季學術比賽簡章

比賽項目：看圖作文、即席作文、翻譯（英翻中）、書法、中文海報

參加資格：現為本會會員學校的註冊學生。

時 間： 2009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：00 至 13：20

地 點： Arcadia High School, 180 Campus Drive, Arcadia, CA 91007

報名日期： 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18 日截止，以電子郵件時間為憑，逾期絕不受理或修改。

參賽學生組別、年齡層及各校名額：

組別	出生日期 以 12 月 2 日為基準	各校學生名額◎						
		即席作文 -2 小時		看圖作文 -1 小時		翻譯 -1 小時	書法(硬 筆、毛筆) -1 小時	即席畫圖 -2 小時
		甲組	乙組	甲組	乙組			
初小組	12/3/2001 至 12/2/2003	0	0	0	0	0	5	5
初級組	12/3/1999 至 12/2/2001	5	5	5	5	5	5	5
中級組	12/3/1996/至 12/2/1999	5	5	5	5	5	5	5
高級組	12/3/1993 至 12/2/1996	5	5	5	5	5	5	5
中學組	12/3/1989 至 12/2/1993	5	5	5	5	5	5	5
* 甲組：曾在中文語系國家入學者。								
* 乙組：不曾在中文語系國家入學者。								
◎學校學生人數超過 400 名者，報名參賽人數上限為 6 名								

報名手續、費用及注意事項

1. 以學校為單位，請至網站 www.scccs.net 下載報名表，統一電腦報名。
2. 填妥報名表後，請 email 至 scccs2009@yahoo.com，並在電子郵件的 "Subject" 欄內註明貴校的校碼，例如: 喜瑞都中文學校是 C011。

翻譯（英翻中）

1. 比賽時間為 1 小時。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，視同棄權。
2. 題面為淺易的英文短文或短詩（請參考 www.scccs.net 翻譯比賽說明項內）。
3. 考生需以信、達、雅為原則，把文章內容翻譯成中文文章。
4. 學生須自備影印效果清晰之黑筆、2B 鉛筆、墊板等文具。
5. 有格稿紙(請參考所附樣張)由大會供應。
6. 考試時，學生不可使用任何字典。
7. 評審標準：主題內容 (30%) 文章結構 (30%) 語法用字 (20%) 標點及錯別字 (10%)
修辭(10%)

書法

1. 比賽時間為 1 小時。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，視同棄權。
2. 書法比賽分，毛筆組和硬筆組。書寫內容將當場宣佈。
3. 毛筆組——學生須自備毛筆、墨汁、硯台等用具。硬筆組——學生可自備 2B 鉛筆，橡皮擦、修正液、墊板等文具。大會供應紙張。
4. 評審標準：以楷書為準，其他書體不予考慮。
字體工整勻稱：30% 寫字筆力：20% 字格大小：20% 整體架構觀感：20%
錯字、漏字、白字：，一字扣一分（同樣錯誤，只扣一次），以扣十分為上限

中文海報

1. 比賽時間為 2 小時。遲到半小時以上者，視同棄權。
2. 海報必須以中文的圖文為主。主題須當場宣佈。海報比賽只限平面設計，請勿加入立體設計。
3. 學生須自備畫筆、顏料等畫具，如蠟筆(Crayon)、粉彩(Pastels)、水彩或油畫等。馬克筆可用 Washable 的 Marker。大會供應畫紙（17x22 吋），每人以一張為限。
4. 比賽時請勿攜帶畫稿，違者視為棄權。

獎勵：百分之三十為優勝，頒發獎牌。前六名發予獎杯。參賽者均發予「參加獎」獎狀，以資鼓勵。優勝名單將於三天後在聯合會網址：[“www.scccs.net”](http://www.scccs.net)公佈。

頒獎典禮：11/21/2009（星期六）下午 2:30

洛杉磯華僑文教中心，9443 Telstar Ave., El Monte, CA 91731, (626) 443-9999。

詢問：有關各項比賽細節，可與以下各組召集人或總召集人聯絡。

附件：報名表 (excel form) 亦可至 www.scccs.net 下載

總召集人	曹笑蓮	626-333-2261
作文組召集人	趙淑燕	909-598-4652
翻譯組召集人	袁璐	626-297-8977
書法組召集人	王仁慈	626-285-9480
海報組召集人	嚴大喜	626-448-8600
報名組	張妮娜	714-970-7826

會長	姜良淼	562-623-9178 (H) 562-331-1887 (O)
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